

正本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
聯絡人：王先生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分機3371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080201184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合庫金期貨（代號LOF）及選擇權（代號L00）契約調整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公司股票期貨契約交易規則第21條及股票選擇權契約交易規則第2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公司股票代號：5880）108年7月30日公告分派股利，每股無償配發股票股利0.3元（即每千股配發30股）及現金股利0.75元。
- 三、旨揭契約調整生效日、調整契約月份、調整內容、加掛標準契約及部位限制等，詳列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行情資訊廠商、本公司網站、結算部
副本：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記者室、企劃部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、監視部

總經理 黃炳鈞

依本公司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督導主管決行

臺灣期貨交易所
合庫金期貨及選擇權契約調整

附件

一、契約調整：

調整生效日：108年8月14日

調整契約月份：108年8月、9月、12月、109年3月及6月到期契約

(一) 期貨調整：

契約代號	LOF 調整為 LO1
約定標的物	調整為 2,060 股標的證券
契約乘數	LO1 契約乘數調整為 2,060
買方權益數加項	每口買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買方權益數加項新臺幣 1,500 元
賣方權益數減項	每口賣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賣方權益數減項新臺幣 1,500 元

(二) 選擇權調整：

契約代號	LOO 調整為 LOA
約定標的物	調整為 2,060 股標的證券及現金新臺幣 1,500 元
契約乘數	LOA 履約價格乘數不調整 (仍為 2,000)

註：本契約調整內容依標的公司公告為準，若標的公司於調整生效日後(含當日)變更股利，則本契約不予調整。

二、加掛標準契約：

上市日	108年8月14日
契約代號	合庫金期貨：LOF 合庫金選擇權：LOO
約定標的物	2,000 股標的證券
到期月份	108年8月、9月、12月、109年3月及6月到期契約

三、部位限制：

(一)改按標的證券股數計算：

持有部位	LO1	LOF	LOA	LOO
每口折算股數	2,060	2,000	2,060	2,000

(二)部位合併計算：LO1 與 LOF 部位合併計算；LOA 與 LOO 同方向選擇權部位合併計算。

(三)部位限制數^註：

適用期間 部位限制數	自 108.08.14 起至 108.09.18 (108 年 9 月 契約到期日) 止	自 108.09.19 起至 LOA、 LO1 契約 終止掛牌前一營業日止
自然人	8,240,000 股	8,000,000 股
法人機構	24,720,000 股	24,000,000 股
造市者	61,800,000 股	60,000,000 股

註：部位限制數應依本契約最新適用部位限制級數計算。